# 2024年学600字作文(九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里花落 更新时间：2025-03-11

*学以学为的一幸福一直都在我们的周围，只是我们从未发觉过，但当那一米阳光射进我们的屋子里的时候，我感觉到了一阵温暖。心里，幸福慢慢的涌动。“该吃药了。”母亲的一声嘱咐打破了我的思绪。“你怎么才穿这么点过那所谓的幸福。我仅有的，就是在春暖花开之...*

**学以学为的一**

幸福一直都在我们的周围，只是我们从未发觉过，但当那一米阳光射进我们的屋子里的时候，我感觉到了一阵温暖。心里，幸福慢慢的涌动。

“该吃药了。”母亲的一声嘱咐打破了我的思绪。“你怎么才穿这么点过那所谓的幸福。我仅有的，就是在春暖花开之际，远远眺望着伙伴们在嬉戏耍闹，我却只能独自倚靠窗台上，披着一件与气候相抵触的大衣。我恨自己，恨自己为什么那么不争气，恨自己为什么那么脆弱。

这是我心头一道无法抹平的伤痕。

渐渐地，我在一次次惊险和自卑中长大了。母亲啊…“母亲的呢喃又在耳畔响起。我无声地望着母亲那忙碌的背影，有种说不出的怨恨和道不清的难过。

是的，我跟别人不同。我不能拥有快乐的童年，也没有健康的身体，更没有触动将我送到学前班，还不忘喋喋喋不休地叮嘱我。在我走进学前班偷偷回头看时，走廊上的母亲想得愈发愈孤单，她离我仅有几步之遥，却感觉有那么的遥远。她在看我，那双眸中流露出焦急和不安。我摇摇头对自己说，那不是担心，不是。

学前班的生活，改变了我孤僻的性情，人也变得开朗起来。因为，我得到了友情，体会到了有伙伴的乐趣。当我蹦蹦跳跳跑去向父亲展示我的收获时，母亲却呵斥起了我“你怎么这么不乖，妈妈不是跟你说过你身体不允许太活泼吗？会…”我恼怒了，瞪大了眼睛冲你吼了一句：“我讨厌你！你不是我妈妈。”于是，抛下一阵死寂跑出了家门。

然而，我的离经叛道终究是给我带来了痛楚。

一天深夜，鼻翼涌上一股血腥，将我从睡梦中惊醒。一切来得来得太突然，母亲收拾了一下立即抱上我去医院。我看着衣桶里那一张被血水浸湿的被单，我第一次感到了恐惧。夜色迷茫，风中早已没有了白天的温煦，取而代之的是那被惧色渲染了的清冷。我微微一颤，却感到有意双温暖的大手将我越搂越紧，渐渐地，我在这种独特的温暖下睡着了。

睁开眼，是熟悉的灰白。母亲趴在床边，我叫了声：“妈妈——”母亲悚了一惊：“啊…是不是想喝水了？”我摇了摇头“不是，我只是想喝水了。”母亲立刻到了一杯热水递给我。我第一次近距离地看着母亲，那瞳仁周边泛着许多血丝，才三十出头的母亲竟有了些许斑白的毛发。

我在幸福的长河中沉睡了太久，现在我醒了，我庆幸自己找到了幸福的根源。

我握着水杯，心头涌上一股暖流，任水雾氤氲了双眸。

其实，幸福一直在身边，只是我们从未去发觉而已。以后的自己要好好的珍惜身边的幸福，感恩自己的父母。

**学以学为的二**

6年的日子，6首的新歌，6载的光阴已匆匆走过。在6年的道路上，我一直以书为友。

叹廉颇老矣，尚能饭否……

与书为友的日子，开阔了我的视野，陶冶了我的情操。走进红楼，感受四大家族的兴衰，叹惜宝黛的木石前盟，体味花魁金钗的魅力；进入阿兹卡班，同哈利·波特一同破除邪恶；与书为友，丰富了我的情感，其喜洋洋者矣！在浩瀚的书海里，我自由的抒发自己的情怀。对于好书，德国作家哥德说过，读一本好书，就是和高尚的人谈话。因此，我把我的读书视线放到文学著作上来，一面阅读，一面思考，用自己的见解去剖析作者的思想和意图，用自己的概念去消化吸收别人的言论，不断校正人生思想的座标。也许，不同的人读书有不同的目的，有的人是为了消遣，打发时间，读过的东西如过眼云烟；有的人是为了“装潢”自己，读书仅作为高谈阔论、神聊胡侃的素材，而我读书则是拚搏、奋斗，是一种高尚的追求。

无论时代如何变迁，我与书为友之心永不改变。因为——与书为友，其乐无穷！

**学以学为的三**

谁不会把书当朋友？在大街上、广场上，甚至是小巷里、房间里，哪里没有它的身影？我相信，“书朋友”一定会无时无刻的在帮助你，因为我也曾经被它帮助过。

那是在我六岁的时候……

那时呀，我特爱吃糖，恨不得去商店把糖果都买下来。而我的外公，他特别喜欢逗我。只要我答对了他的一道题目，他就会奖励我一袋子的糖。

我清晰的记得有一次，一道题难住了我――为什么人要吃东西？

我说：“当然是因为食物好吃呀！不然吃它干嘛？”

外公说：“这次你可错了哦！”

我东想想：难道食物不好吃？西想想：难道是外公在骗我？但怎么也想不出来。最后我抄起了茶桌上一本弟弟的图书《幼儿百科全书》寻找着答案。突然，我找到了答案，我连忙跑去找外公，没想到真答对了。那次我还是捧着两大袋子的糖回家了。

书，它无私奉献着一切知识；书，它是我们人类的智慧果。如果每个人都把书当成朋友，我相信在以后走向社会的路途上，你会比别人轻松许多。

**学以学为的四**

人的一生中，总会有许多朋友。有益友，有损友。

因此，我们选择书籍，对现在的我们太重要了。

一位哲学家说过：“读一本好书，就像交了一个益友，使你终身受益，读一本不好的书，就像交了一个不好的朋友一样，能使你终身受害……”因此，我们应该主动与好书交朋友，在有限的时间里读好书。

在我小时候我特别不喜欢读书，因为书中除了文字就没有其它东西了。我每天最快乐的时光就是和好朋友玩和看电视，值到有一次我的妈妈带我去书店时我看见了一本好书于是我就看了起来，后来，我感觉我越来越喜欢读书了，在书中我可以得到许多启示，我从中学到了许多怎样做人的启示。怎么处理事务。这更让我知道了书是可以让我的视野更开阔了，帮助我走出困境的朋友。

人不读书，则尘俗生其间，照镜则面目可增，对人则语言无味，书籍是人类的营养品，它更是我们的朋友。

烦恼时，捧着一本好书去一条宁静的溪水边，在手指掀开书页的一瞬间，让心中的忧丝愁绪随着溪水流走，欢乐时渎一首抒情的好诗，让心情更豁达。

就在北宋第三代皇帝赵恒曾说过：“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更有颓如玉。”书为我们带来了许多。当我们因为失败而迷茫时，它对我说，失败乃成功之母。当我们因为成功而骄傲时，它对我们说骄傲使人落后。

与书的日子里，开阔了我的视野，陶冶了我们的情操，书中的好处有很多让你自己去找！

因此选择书籍，对现在的我们太重要了。

让好书相伴我们左右，成为我们的好友吧！

**学以学为的五**

有人说“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也有人说“书是掌控命运的钥匙”，由此可见，书对人们生活的重要。

不知不觉间，书也成了自己的好朋友，并且是一个对自己真心实意的朋友，一个值得自己陪付一生的朋友。

虽然，书籍与我相识才十几载，但不可否认的是，在我生命中的每个角落，都保留着与书为友的深深烙印，散发着书中浓郁的芬芳。

在我咿呀学语时期，爸爸妈妈便给我买来很多识字图书，可能是年龄太小的原因，我并没有对图书上的字表现出太多的兴趣，而是对书上面漂亮的图画感兴趣，蹦跳的小白兔，奔跑的小鹿和狐假虎威的小狐狸……特别是家里是我独自一人的时候，我更会将这些图画书翻出来，伴我度过寂寞难忍的时刻。

依稀记得，有一次，爸爸妈妈有事出去了，留下了孤独一人的我。此时的我，已经大体能读懂书中的内容了，因此更加喜欢看书，而书柜里的书也早已被我翻阅过几遍，可即便如此，我还常沉浸于灰姑娘的凄美故事里，拥有打火匣老兵的幸运生活……这次也不例外。可能是由于我渴望见友的心情太过迫切，一不小心，碰倒了书柜，满满一书架的书便落在我的身上，我昏迷了过去，幸亏父母回来得及时，将我救起，唤醒了我，不知为什么，当时也顾不上疼痛，而是先查看自己的书有无破损，直到看到所有的图书都完好无损时，我才露出了幸福的\'笑容，当我再次沉醉于书时，所有的疼痛在顷刻间便消失遁迹了。

青春年少的我，更是与书“结下了剪不断，理还乱”的情谊。读唐宋诗词，让我体会到了诗人们的不同气魄：吟东坡诗句，品到“大江东去浪淘尽”的豪情，读清照词句，感受到“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的柔情……读的书越多，结交的朋友也越来越多，我也敢尝试着写一些文章，并且觉得越来越顺手了，“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此言果然不虚，古人云“良师益友”怕最初说的就是书吧！

此时的我，早已离不开书了，书，已经与我接下深厚的友谊，与书为友的日子早已成为我日常的习惯，闲暇间，总要翻看一两本书籍。

书，朋友，两个名词在我的心中已经合为一体。执子之手，我愿与你一起成长！

**学以学为的六**

许多往事，就像夜空里的星星，经常闪烁在我的记忆里。

那是去年暑假的时候，我和爸爸、妈妈一起回老家，老家养了许许多多的鸡。到了养鸡的地方，我有一个念头——抓个小鸡玩。

谁知那些不讲礼貌的鸡，见了我就像见了天敌一样，到处乱跑，还有一些更可恶，竟然在我的鞋子上拉了一堆屎，我一看见就恶心。

本姑娘有一点累了，”我说，“这次先放过你们，下次回来再收拾你们。”

我觉得这真是一个既有趣，又不便张扬的事。吃完中饭，我便和爸爸妈妈回家了。想起这事，我还在傻傻的笑，爸爸妈妈说我发疯了，我心想：可能我真的发疯了。

童年的事情，就像夜空中的星星一样多的数都数不清，有的让你非常感动、有的让你非常后悔、，有的让你感觉到十分惊奇，甚至有的让你感觉到十分悲伤、忧愁……最令我难以忘怀的是我童年的一次游戏，直到现在，这件事仍深深的烙在我脑海里。

在我五岁那年，一个炎热的下午，知了不停的叫，我感到十分无聊，于是便想出了一个好点子，和小伙伴们一起玩“摸人游戏”。我便飞快的把小伙伴依次为叫了出来，高兴地对大家说：“我们玩摸人游戏吧!”小伙伴们听了就来了劲，个个兴奋地嚷“好”。游戏开始了，伙伴童童自告奋勇的当上了盲人，我把他的眼睛捂的严严实实地，顿时，我们像一只只猴子，又蹦又跳，谁知伙伴钟钟高兴的叫出了声，童童听到了，马上跌跌撞撞的向钟钟扑来，两手在空中乱舞!头左右不停的转动。钟钟看了马上爬在地上，让童童扑了个空，童童又只好垂头丧气的走开了。随后，钟钟索性爬在地上不起来了，一动不动的。不好!童童向我扑来了，糟糕!，我被逼到一个角落，我屏住呼吸，眼睛像边上瞟了一眼，发现身边有一个石头堆，于是急中生智，马上拿起石头塞在童童手中，趁机跑了……大家玩了一个下午，都大汗淋漓。夕阳西下，家中父母都叫回家了，大家才依依不舍的回了家。

童年是一朵花，花里有我的甜蜜时光，所以我非常爱惜童年，不要让童年转瞬即逝!

**学以学为的七**

上星期，我校举行了一年一度的校运会，这是我在学校里最后一次校运会了。为了给我的初中生涯画上圆满的句号，我报名参加了比赛。

9月30日那天下午，天空中飘着细细的雨丝，天地间迷蒙一片。可是，操场上同学们兴致仍然高涨。我先前的轻松已被紧张和焦虑代替了，因为我将参加400米和50\*20的比赛。这是我第一次参加400米比赛。我来到比赛场地，开始做一些准备运动。同学们在一旁为我加油鼓励，我更加紧张了，生怕辜负同学们的期望。

“啪”的一声枪响，我使出浑身力气地跑了出去，途中有两次差点因失去平衡而摔倒。当我踉踉跄跄跑到终点的时候，只能无奈接受第四名的残酷现实。跑完这400米，我的双腿像灌了铅一样，非常沉重，我不停地走动着，试图以此除去酸痛，为后面紧接的接力赛作准备。

本想趁初一、初二比赛时休息一下，为后面的接力赛蓄力。突然，学校的高音喇叭就在此时宣布让我们初三先准备，原本已经舒了一口气的\'我再度紧张起来。此时，我隐隐地感觉到身上有些冷，并且肚子有些疼痛，内心十分难受，想放弃又不甘心。这时，李昇哲过来了，他似乎看到我脸色有些不对劲，并问我：“方仕青，你怎么啦?”“我好像感到有些冷。”我有气无力地回答。李昇泽快就从同学那借了一件外衣让我穿上，并向我问道：“怎么了?还能坚持吗?要不要先休息一下。”我摇了摇头，咬了咬牙说：“应该可以跑。”其实我身体非常难受，可是我心里想：这是我在初中的最后一次校运会，无论如何，我都要画上一个句号。

在50米的奔跑中，尽管我疼痛难忍，但我暗暗地为自己打气：一定要坚持啊，马上就是到了，要小心啊，千万不能掉棒啊!尽管我拼足了力气跑完了我那50米，然而，我们班最终还是没能获奖，我的内心顿时暗了下来，非常压抑。我黯然失色地步出跑道，低着头向操场边走去。这时，操场边的很多同学都在击掌，一个劲地安慰我，鼓励我。

我尽了全力了，虽然，这次校运会我没有为自己的初中生涯画上了圆满的句号。然而，我意外地收获了同学们的友谊和真诚，这让我明白了同学之间应该是互相帮助、互相关心。同学间的情谊是宝贵的。这是我初中生涯中最为宝贵的一份礼物。

**学以学为的八**

书是最灿烂的朝阳，书是雨后缤纷的彩虹，书是沙漠中的大片绿洲，书是开阔视野的窗户。书带给我快乐，微笑，坚强与执着。我读得第一本课外书，是哪吒闹海，还记得那本有着色彩缤纷的书页，承载我无数童年甜蜜梦想的图画书，也曾经让我在睡梦中不自觉的挂上微笑。

从小，我就与书结缘。小时候，我喜欢看安徒生童话，缠着妈妈给我讲故事，母亲温柔的声音让我沉醉于彩色的童话世界里。精彩的故事情节更是在梦中回荡着，回荡着。我看见丑小鸭变成了美丽的天鹅，听见了白雪公主与七个小矮人在森林里追逐嬉戏的声音，也被卖火柴的小女孩悲惨的命运伤心地留下了热泪。在这一则则扣人心弦的童话中，我懂得了美与丑，正义与邪恶的真谛。

几年后，我开始了小学的生活，学会了拼音的我开始自己读书，读各种各样有趣的书，读书，渐渐成为我生命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在十万个为什么里，我看到了动物世界的奥秘。了解了各种各样稀奇古怪的事情，也开始明白世界是多么宏大，我们是多么渺小，在这浩瀚的宇宙里，犹如小小的尘埃一般，书，成为了我人生路上不可缺少的恩师。

再后来我上了初中，学业的繁重使我逐渐为自己的不阅读找借口，没事的，也就几天没看，不会怎样的作业这么多，哪有时间啊不看了不看了先休息会。久而久之，我也很久没有捧起那本还插着书签的书了，它也就渐渐被我遗忘。直到假期来临，我还是捧起了它，那久违的熟悉感又让我不由一喜。打开音乐，就这样我看了一个下午，书，真是深深地让我沉醉。

在书的大地上，我想一株小草，沐浴着何须的阳光，吮吸着知识的玉露；在书的海洋里，我像一条小鱼，尽情的享受着书海之旅，细心的体验着一次次惊心动魄的历程，凝听着一则则扑朔迷离的故事，遨游这一个个前真亦幻的神秘境界；在书的海洋里，我是一只小鸟，随着朵朵白云我越过一座座高峰，一片片草原，一条条河流，饱览着祖国的大好河山，在这片宝土上快乐的飞翔。书，就如我的好友一般，一直陪伴着我。

今年我初三了，可是我还是没有放弃阅读，读书依旧是我的一大兴趣，我读出我的快乐，我的伤悲，还有我的种种往事。

好书如友，我愿伴君长留。

**学以学为的九**

风刮着，雨下着。带泥的脏雨水一不小心溅到身上，衣服上就会粘上“点点波纹”，十分狼狈。可正是这个风雨交加的日子——12月1日，在为了帮助山区孩子而隆重举行的“爱在后备厢”义卖活动中，无数杭州人民的爱心在风雨中迸发出来。

在黄龙体育中心，一百多辆汽车一溜排开，打开了后备厢，不少人正在摆摊。放眼望去，尽是一片黄、一片绿、一片红……人们摊位上的东西更是五花八门：玩具、画、衣服、花束……让人看得眼花缭乱，也同时觉得这里东西应有尽有。

卖家把自己舍不得用、十分崭新的东西拿来卖;买家，则不管对自己有没有用的都买，不还价，多给了钱也不要回来，这让当围观者的我们十分感动;家庭，共用一个后备厢，将卖的东西挤在一起。

我和家人也参加了这个公益活动。

一个小男孩跑到摊位上。那是一个可爱的，还在牙牙学语的小男孩。他语调模糊地对我说：“姐姐，我要这个，多少钱？”我顺着他伸出的手指看去，是一个包装精美的文具礼盒。

“十五元。不过，小弟弟你为什么要呢，要上学准备？”我的语速慢了下来，似乎怕吓着这位可爱的小弟弟。

“给，是啊。”小弟弟伸出他那双白白的漂亮的小手，递给我一张20元的票子。“不用找了。”他的笑脸如菊花般绽放。不，即使是菊花，也没有他那样美丽、耀眼夺目。

这样小的孩子，还懂得爱心！我找完零钱，抬头时，却愣了好一会。那个有爱心的小小的可爱的身影，不知什么时候，已经捧着大大的文具礼盒，消失在了密密麻麻却井然有序、一点也不推挤的人群中。

正在四处晃悠的我停下错乱的脚步，眼睛里的光都快蹦出来，满溢心田了——我这个喜欢乱逛的人，想必看上什么心爱的好东西了吧！没错，答对了，我看上的是一本限量版的、封面字烫金、华丽的书。

“5元。”我脸上的快乐、惊喜的表情转为吃惊。以前这本书在书店卖的时候，可是要很贵的呢，怎么会只值这点钱呢？一定是阿姨看见小孩子减价了吧。

只要有爱心，世界就会变成美好的人间。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